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他拉哈镇人民政府)(燃煤采购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燃煤采购),属于(零售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呈呈建材商店),从业人员为17人,营业收入为189.62万元,资产总额为396.88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为 人,营业收入为 万元,资产总额为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呈呈建材商店

日期: 2023年2月1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